公告國防部委託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辦理「101 年預備軍官預備士官考選作業」

發文機關：國防部

發文字號：國防部 101.06.06.　國力培育字第1010002063號

發文日期：民國101年6月6日

主旨：公告本部委託財團法人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基金會辦理「101 年預備軍官預備士官考選作業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16條及預備軍官預備士官選訓服役實施辦法第 5條。